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738-2471

聯絡人：翁如慧

電 話：(02)7712-9111

受文者：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二)字第110002417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件須知、計畫申請書(ATTCH6 A095M0000Q0000000_0024178A00_ATTCH6.pdf、ATTCH2 A095M0000Q0000000_0024178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部110年度「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徵件須知」，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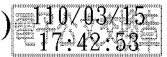
- 一、依據108年5月15日以臺教資(一)字第1080061943B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辦理。
- 二、本徵件須知旨為整合國內大學校院相關系所之教學資源，開發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之平臺及環境，以培養兼具製造、人工智慧以及ICT等相關技術之人才為目標，建立大學校院跨域整合能力之教學環境。
- 三、旨揭計畫採部分補助，經費編列、撥付及支用原則詳如所附徵件須知。
- 四、申請方式：免備文，請於110年4月20日前至本部計畫申請系統(<https://cfp.moe.gov.tw/Login/MOELogin.aspx>)，完成線上申請及用印後計畫書電子檔上傳作業，逾期未完成線上申請及計畫書電子檔上傳者，不予受理。(洽詢電話：(02)3366-2722，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辦公室江文馨小姐)

五、本徵件須知及相關附件(含計畫申請書格式)可於本部網站
(首頁/認識教育部/本部各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電子
布告欄) 或本計畫網站 <https://www.impmoe.tw/> 下載。

六、徵件說明：本部訂於110年3月30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舉辦計畫網路徵件說明會，網址：[https://u.cyberlink.com/
live/899071562408266054](https://u.cyberlink.com/live/899071562408266054) (ID:837959886)，請轉知相關
系所教師參加。

正本：各公私立大學校院

副本：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辦公室)



裝

訂



教育部補助辦理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

徵件須知

一、依據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目的

為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及解決高齡化勞動力結構轉變等問題，針對智慧機械之應用，整合國內大學校院相關系所教學資源，藉由跨領域整合與問題導向教學模式(Problem-based Learning, PBL，以下簡稱PBL)，結合產業，以培養兼具製造、人工智慧以及ICT等相關技術之人才為目標，建立大學校院跨域整合能力之教學環境。

三、計畫期程

- (一) 全程計畫：自 110 年核定日起至 114 年 1 月止。
- (二) 第 1 年度計畫：110 年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 月止。
- (三) 第 2 年度起各年度計畫：為期 12 個月，以當年度 2 月起至隔年 1 月止為原則，惟本部得視計畫相關行政作業配合情形及年度預算核定時程酌予調整。

四、補助對象

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

五、聯盟組成

- (一) 聯盟應由 1 所中心學校為主辦，結合國內 2 所夥伴大學共同辦理。
- (二) 聯盟計畫應與產業連結，以能展現區域性產業特色為重點，並依照聯盟提出特色產業，規劃合理之合作計畫。


成員	組成規範
中心學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聯盟中心學校之計畫主持人，應由系主任或院長擔任；系主任或院長當年度任期屆滿後，計畫主持人於下一年度應隨之更動。2. 聯盟中心學校之共同主持人均應具備智慧製造之相關經驗。
夥伴學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夥伴學校以系所為申請單位，計畫主持人應具備智慧製造相關經驗，以推動本計畫。2. 夥伴學校可增設共同主持人，協助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相關事宜。

六、聯盟任務

聯盟之推展應以智慧製造為主軸，整合物聯網、巨量資料分析、虛實整合、實創平臺等，結合產業，並融入AI、資安以及軟硬體整合相關技術之訓練與課程規劃，以迎合智慧製造發展之趨勢。並透過PBL課程規劃，培養具研發與動手實作之能力，建構產學合作教育平臺，配合產學合作教育機制，推動跨領域合作學習、發展各領域相關師資與教學資源，辦理學術活動研討、座談，以培育具備智慧製造產業領域之工程應用創新核心能力人才。

七、中心學校主要工作項目

(一)中心組織

- 
1. 成立中心推動辦公室：由計畫主持人、共(協)同主持人及專、兼任助理共同組成，掌管聯盟計畫行政事務，建置聯盟學校間之交流平臺、整合各工作項目與所屬夥伴學校間之合作溝通與協調、計畫執行進度管控、經費管控與核銷、成果彙整等事宜。
 2. 成立諮詢委員會：由中心計畫主持人召集，邀請學界、業界、公協會之專家所組成，負責指導聯盟計畫推動方向，督導聯盟推動策略及評估計畫執行成效。

(二)課程發展

1. 課程模組規劃：由聯盟中心召集夥伴學校，配合本計畫課程開設規範及聯盟擇定之重點產業特性與需求，針對現有課程不足處，規劃相關課程模組地圖，且依照現有課程融入下列相關技術內涵。
2. 中心學校所開設之課程，皆應開設於機械或工工等相關系所，且需配合本計畫規劃之技術內涵融入現有課程，依下列開設規範開設課程，並建立教學成效與回饋精進之機制：

類別	技術內涵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基礎課程模組	程式寫作 (C,C++,Python)	需融入現有課程	為提升學生於製造業數位轉型趨勢下之競爭力，將程式寫作課程模組(C, C++, Python)作為本計畫之基礎課程，依聯盟特色課程所需之程式設計、應用能力規劃設計，從機械系、自動化或是製造相關系所的角度出發，教導學生實際應用於智慧製造領域。	
特色	機、電軟硬體整	需融入現	機、電軟硬體整合課程模組定位為聯盟特色課程模組，依照	特色課程需明列資訊安全相

類別	技術內涵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課程 模組	合	有課程	聯盟及合作之產業特色發展其架構。	關單元於課程內容，且融入「智慧製造成感測聯網與數據處理分析技術」、「製造運營管理技術」、「智慧製造資料庫與大數據分析」3門共通教材相關模組於特色課程中。
	AI技術	需融入現有課程	透過課程模組讓學生了解AI於智慧製造應用中之流程、具備應用現有AI相關演算法之能力，以及遇到特殊案例時，能與資工相關科系人員溝通的能力。	
類別	課程名稱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智慧製造PBL課程	依據聯盟課程地圖規劃，由中心學校或夥伴學校開設。	由聯盟中心整合夥伴學校，連結聯盟在地之產、研企業/單位，建立PBL產學(研)連結合作機制，並以PBL教學模式，導入跨領域師生，透過共同或分別開設智慧製造相關課程，PBL課程需涵括資安、AI、機電整合、程式設計元素中至少2項元素。	



3. **課程模組教材及實驗教材建置**：由聯盟中心整合夥伴學校教師及教學資源，共同合作分工、分年發展基礎課程模組、特色課程模組與智慧製造PBL課程**教學與實作教材**。相關教材應上傳至本部指定之網路平臺，並持續維護，以作為推廣與分享。
4. **課程共授機制**：培養跨域(跨院系或學程)合作之智慧製造跨域整合核心教師團隊，並建立共授合作機制。
5. **聯盟整合及資源共享**：中心學校應妥善運用夥伴學校跨校、系及軟硬體等資源，以達聯盟效益最大化，並規劃辦理與夥伴學校分享成果之方式，例如：共通教材、舉辦暑期研習營、共同開設微學分課程(線上/實體)、課程共教等。

(三) **實創平臺**：實創平臺應配合 PBL 專題實作課程之開授，提供師生解決方案之實作、驗證及其軟硬體成果展示等使用。

(四) **辦理配套或推廣活動**：



1. 建立產學合作模式(如學生實務實習或見習)，培育學生實務應用能力，並建立產學合作成效追蹤機制。
2. 辦理各類宣導推廣活動，積極推廣聯盟所發展之教學資源。
3. 辦理各項國際交流及產學合作交流活動，以提升整體聯盟人才培育之效能。
4. 配合計畫辦公室規劃及計畫執行需求，參與相關會議、競賽、活動與成果展，並協助各類推廣計畫審查及其管考事宜。

八、夥伴學校主要工作項目

- (一)配合聯盟中心組成聯盟，運用中心學校提供之資源，參與相關活動，並配合中心學校及計畫辦公室之管考事宜。
- (二)配合聯盟中心規劃辦理推廣交流配套活動，積極推廣聯盟所發展之教學資源。

(三)課程發展

1. **課程模組規劃與發展**：配合聯盟中心統籌協調，共同規劃聯盟課程模組地圖及開設課程；結合跨校、跨領域相關教師共同發展基礎課程、特色課程與智慧製造PBL課程教學與實驗教材。相關教材應上傳至本部指定之網路平臺，並持續維護，以作為推廣與分享。
2. 夥伴學校所開設之課程，皆應開設於機械或工工等相關系所，並配合聯盟中心規劃，依照現有課程融入下列相關技術內涵，依開設規範開設課程，並建立教學成效與回饋精進之機制：

類別	技術內涵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基礎課程模組	程式寫作課程 (C,C++,Python)	需融入現有課程	為提升學生於製造業數位轉型趨勢下之競爭力，將程式寫作課程模組(C, C++, Python)作為本計畫之基礎課程，依聯盟特色課程所需之程式設計、應用能力規劃設計，從機械系、自動化或是製造相關系所的角度出發，教導學生實際應用於智慧製造領域。	

類別	技術內涵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特色課程模組	機、電軟硬體整合課程模組	選擇1模組融入現有課程	機、電軟硬體整合課程模組定位為聯盟特色課程模組，依照聯盟及合作之產業特色發展其架構。	特色課程需明列資訊安全相關單元於課程內容，且融入「智慧製造感測聯網與數據處理分析技術」、「製造運營管理技術」、「智慧製造資料庫與大數據分析」3門共通教材相關模組於特色課程中。
	AI技術課程模組		透過課程模組讓學生了解AI於智慧製造應用中之流程、具備應用現有AI相關演算法之能力，以及遇到特殊案例時，能與資工相關科系人員溝通的能力。	

類別	課程名稱	開設規範	說明	備註
	智慧製造PBL課程	依據聯盟課程地圖規劃，由中心學校或夥伴學校開設。	由聯盟中心整合夥伴學校，連結聯盟在地之產、研企業/單位，建立PBL產學(研)連結合作機制，並以PBL教學模式，導入跨領域師生，透過共同或分別開設智慧製造相關課程，PBL課程需涵括資安、AI、機電整合、程式設計元素中至少2項元素。	

3. 課程共授機制：培養跨域(跨院系或學程)合作之智慧製造跨域整合核心教師團隊，並建立共授合作機制

九、計畫申請原則及方式

- (一) 本年度計畫以補助成立 5~8 個聯盟為原則。由聯盟中心學校提出聯盟計畫書申請本部補助。
- (二) 同一中心學校至多申請 1 案，同一系所僅能參與一個聯盟。
- (三) 請於本部公告申請截止日前至本部計畫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及用印後計畫書電子檔上傳作業(計畫申請書格式如附件1)，逾期未完成線上申請及計畫書電子檔上傳者，不予受理。
- (四) 計畫書資料不齊、應用印處未用印、申請資格不符者，或一校、一

系超過1案申請等不符申請相關規範者，獲通知後，應於期限內補正，屆期未補正者，將不予受理。計畫審核完畢，計畫書不予退還。

十、計畫經費編列支用、撥付及核結

- (一) 各聯盟計畫本部補助經費，第1年度計畫最高以新臺幣(以下同) 600萬元為原則，夥伴學校之補助經費上限為120萬，以後年度本部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調整之。
- (二) 各聯盟相關行政運作、場域經營與建置、配套與推廣活動等工作項目，係由中心學校與夥伴學校跨校合作或分工執行，並共享成果。所需經費應由中心學校統籌提出申請，並由本部撥付中心學校與各夥伴學校統籌運用與支應。
- (三) 聯盟中心經常費由本部全額補助，設備費由本部部分補助，各聯盟自籌設備費比例不得少於本部補助設備費額度之10%。
- (四) 夥伴學校採本部部分補助，學校自籌經費比例不得少於本部補助經費額度之10%。並依各夥伴學校計畫之需求，直接撥付相關學校。
- (五) 申請本部補助計畫經費編列及支用原則如下：

1. 聯盟中心：

- (1) 人事費：包括計畫主持人 1 名、共同主持人 2 名、專任助理 1 名及兼任助理 2 名，專、兼任助理主要協助課程開授及辦理有關跨校合作或分工執行聯盟相關與推廣活動等事項，且人事費用不得超過總經費 50%。
- (2) 統籌聯盟內(含聯盟中心學校及夥伴學校)相關推廣活動、開發及開設課程模組等推動事項所需業務費及雜費。
- (3) 每1聯盟中心，第1年度計畫設備費本部最高補助經費以 200 萬元為原則；曾參與教育部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之中心學校，第1年度設備費最高補助以100萬元為原則。
- (4) 聯盟中心為推動相關行政事務得申請所需設備經費，第1年度計畫申請額度以不逾 10萬元為原則。
- (5) 為建構實創平臺及開設實作課程得申請相關設備費。經本部審查通過後補助，所購置設備應列入受補助學校資產帳目並妥善保管維護。

2. 夥伴學校：

- (1) 人事費：包括計畫主持人 1 名、兼任助理 3 名，兼任助理協助課程發展及辦理有關跨校合作或分工執行聯盟相關與推廣活動等事項，且人事費用不得超過總經費 50%。
- (2) 開發及開設課程模組所需業務費及雜費。
- (3) 為開授課程所需設備費，每1夥伴學校本部補助以 30 萬元為原則。

- (六) 各項經費項目之編列及支用基準，應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管理要點、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單位預算有關用途別科目應行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七) 已獲其他機關或單位補助之計畫項目，不得重複申請本部補助。同一計畫內容亦不得重複向本部其他單位申請補助。如經查證重複接受補助者，應繳回相關補助經費。
- (八) 經費撥付：依據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本計畫規定辦理，於核定日起40日內檢具經費領據送本部辦理撥付。
- (九) 經費核結：依據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一、審查作業

- (一) 審查方式：由本部邀集產業、官、學界相關專家學者召開會議審查，必要時得請學校進行簡報。
- (二) 審查重點：
 1. 計畫團隊
 - (1) 計畫主持人相關經驗、執行本計畫及領導協調之能力。
 - (2) 計畫共同主持人及各子計畫主持人於本計畫領域專業能力。
 - (3) 計畫團隊是否具跨域價值創造潛力。
 2. 外部資源
 - (1) 外部資源投入程度。
 - (2) 產學合作連結之可行性、明確性及可否展現區域性產業特色。
 3. 計畫內容
 - (1) 整體計畫架構、實施方案、推廣規劃、經費編列、管理考評、成果效益、共享模式及績效指標是否合宜。
 - (2) 課程模組與實創平臺規劃是否符合本計畫目標，且有效落實學生實務及跨域能力的養成。
 - (3) 各重點工作項目規劃具體性、可行性及預期產出。
 - (4) 達成智慧製造成果價值創造及人才養成預期成效。

十二、計畫經費補助額度核定

每案每年補助額度，由本部審查核定。第1年度補助額度，由本部審核整體計畫後核定之；其後各年度補助額度，由本部審核計畫前1年度執行成果報告及當年度修正計畫書後核定之。

十三、成效考核

- (一) 各聯盟中心需提出至少 2 項與產業鏈結之成果，並於期末參與展示。
- (二) 聯盟中心學校與夥伴學校需配合本計畫所提出之成果面向(詳附件2)，

建立其質化與量化指標，並建立追蹤機制。

- (三) 本聯盟計畫由計畫辦公室規劃及執行相關管理考評作業，各聯盟應配合參與相關會議、提報執行進度、期中報告或成果效益報告，並依相關審查意見，具體配合改進。必要時，本部得實地訪查各聯盟之運作狀況。
- (四) 計畫若有進度落後、成果堪虞等情形，本部得要求限期修正及改進；如逾期未完成且無特殊具體事由，或未通過各階段考評，本部得停止撥付未撥付之經費，並要求繳回未執行之補助經費。
- (五) 聯盟中心於年度計畫結束時，應提出成果報告由本部考評，考評結果作為次年度是否補助及補助額度之參考，必要時，本部得停止補助或要求更換聯盟中心學校及夥伴學校。

十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聯盟計畫徵件需知及相關附件，請至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網站下載。
- (二) 計畫之研發成果及其智慧財產權，除經認定歸屬本部所有者外，歸屬受補助單位所有。但受補助單位對於研發成果及其智慧財產權，應同意無償授權本部及本部所指定之人為不限時間、地域或內容之利用，著作人並應同意對本部及本部所指定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其他著作授權、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及權益分配等相關事宜，由受補助單位依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 計畫之研發成果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權利。如有涉及使用智慧財產權之糾紛或任何權利之侵害時，悉由受補助單位及執行人員自負法律責任。
- (四)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要點、本部函文、公告或核定通知辦理。

附件2、教育部補助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成果與績效指標參考

成果面向	績效指標參考
<p>人才培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培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碩士與博士培育/訓人數、學士培育/訓人數、學程或課程培訓人數、系所比例分佈。 (2) 學生能力提升與評估/鑑定的機制。 (3) 符合該特色產業人才之需求評估。 2. 師資延攬及培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延攬專任研究教學人才數、國際師資引進、跨領域成員數、團隊已具備的核心基礎能力、團隊的教育推動能力。 (2) 師資能力提升規劃：例如種子教師培訓。 (3) 產業界師資人數。
<p>跨域整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聯盟中心與區域性產業鏈結：產學合作、產學共教、課程共授、資源共享、學生實習以及共同解題。 2. 師資與特色產業、PBL、程式設計、AI技術、資訊安全及機電軟硬體整合鏈結的強度。 3. 開設跨域整合課程數。 4. 實創平臺：建構實創平臺、實創平臺資源分享、實創平臺採用比率(時/週)、採用實創平臺的學生人數(區分中心學校、夥伴學校使用人數)。
<p>課程規劃 與教材發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課數：智慧製造PBL課程、資安課程、程式設計課程、AI課程、機電軟硬體整合課程、共通教材使用。 2. 製作教材件數：上課教材、實驗(習)教材、教具模組、實驗/實作手冊、教科書、數位教材、PBL典範教案。 3. 其他：網路交流平臺建置、期末作品、期末報告、小型問題實作演練/成果報告、大型問題實作演練/成果報告。
<p>學術及產學 交流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學術會議、研討會、論壇次數。 2. 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論壇次數。 3. 產業人力需求座談、研習活動次數。 4. 教師帶領學生參與產學合作件數、學生赴業界實習人次。 5. 國內外展覽、競賽、成果堆廣次數。

教育部補助 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 聯盟中心計畫申請書



申請單位： 中心學校： ○○○○○○○○
 夥伴學校： ○○○○○○○○
 ○○○○○○○○
 ○○○○○○○○
 ○○○○○○○○
 合作產業： ○○○○○○○○
 ○○○○○○○○

全程計畫：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年度計畫：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 1 年)

中華民國 年 月

目 錄

計畫基本資料	4
第一部分（請中心學校彙整夥伴學校資料後，說明聯盟規劃）	6
壹、 全程計畫摘要說明	6
貳、 計畫背景	6
參、 計畫目標	6
一、 規劃發展方向	6
二、 總體及分年目標	6
三、 全程計畫架構	6
一、 組織架構	6
二、 整合單位（聯盟中心暨夥伴學校）說明	6
三、 中心學校辦公室團隊簡介	6
四、 聯盟中心、夥伴學校及連結在地產業簡介	6
五、 諮詢委員會成員簡介	7
四、 全程計畫執行規劃	7
一、 跨校聯盟基本執行模式	7
二、 跨校聯盟及教學資源推廣規劃	7
三、 跨校交流及成果推廣活動規劃	7
四、 聯盟中心及外部資源運用規劃	7
五、 第1年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及其詳細執行規劃	7
一、 主要工作項目彙總表	8
二、 聯盟行事曆	8
三、 課程規劃說明	8
四、 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	9
五、 重要工作進度查核點	10
六、 預期成果	11
七、 人力配置	12
八、 計畫經費規劃彙總表(包括所屬夥伴學校)	13
第二部分（請中心學校填寫）	14
壹、 中心學校基本資料 - ○○大學	14
貳、 課程規劃	15
一、 課程(模組)總表	15
二、 課程規劃說明	16
三、 基礎課程規劃	17
四、 特色課程規劃	17
五、 PBL 專題實作課程規劃	18

參、 建構實創平臺(特色實驗室)之規劃	20
一、 建置規劃說明	20
二、 特色實驗室規劃	21
三、 建置後之推動及使用規劃	22
四、 產學(研)連結合作模式	22
五、 預期成效	22
肆、 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分項執行規劃 (一活動填列一張表)	23
伍、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24

第三部分 (各夥伴學校皆需填寫一份第三部分完整項目)

壹、 夥伴學校基本資料 - ○○大學	28
貳、 課程規劃	29
一、 課程(模組)總表	29
二、 課程規劃說明	30
三、 基礎課程規劃	31
四、 特色課程規劃	31
五、 PBL 專題實作課程規劃	32
參、 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分項執行規劃 (一活動填列一張表)	35
肆、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36
錄一、 各主要參與人員簡歷資料	40
錄二、 配合推動同意書	41



計畫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					
中心學校		(校名)		申請系所	
計畫主持人姓名		職 稱			
協(共)同主持人 (請自行增列)		職 稱			
全程計畫期程		自民國 年 月 起至民國 年 月止			
年度計畫期程		自民國 年 月 起至民國 年 月止			
整合單位 (夥伴學校) (請自行增列)	夥伴學校名稱		系所別	主責人員 (職稱)	
連結合作產業 (請自行增列)	產業類別		公司名稱	主責人員 (職稱)	
本計畫執行內容是否另已申請或獲得其他機關或本部相關單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申請中/已獲補助政府單位： 題目： 申請/補助金額： 元 期間：)					
計畫重點指標 (請自行設定 2~3 項)					
經費需求(第 1 年) (單位:元)					
第 1 年經費	申請教育部補助			自籌款 (含業界贊助)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小計		
聯盟中心 (學校名/系所)					
夥伴學校					

計畫名稱					
中心學校	(校名)		申請系所		
(學校名/系所)					
夥伴學校 (學校名/系所)					
小計					
計畫聯絡資訊					
計畫主持人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系所)：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共(協)同主持人 (請自行增列)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系所)：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系所)：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主持人: _____(簽章) 負責單位主管: _____(簽章) 校長: _____(簽章)



第一部分（請中心學校彙整夥伴學校資料後，說明聯盟規劃）

壹、全程計畫摘要說明

（篇幅請以不逾 2 頁為原則）

貳、計畫背景

請說明領域內學術界與產業界之現況及其所面臨的問題。

（請就所擇定之重點領域及重大議題，從「加強產學合作，培訓專業人才」、「提升工具機附加價值」等面向進行分析，篇幅以不逾 2 頁為原則。）

參、計畫目標

一、規劃發展方向

請簡要說明請說明聯盟特色，中心、夥伴學校與合作企業跨校跨域產業合作機制。

二、總體及分年目標

請簡要說明本計畫全程推動目標，並分年說明每年度擬達成之具體目標。

肆、全程計畫架構

一、組織架構

請圖示組織架構，說明推動本計畫之組織架構、功能角色及運作機制。

二、整合單位（聯盟中心暨夥伴學校）說明

請詳述聯盟中心暨各夥伴學校之基本資料及所分配工作，以圖表呈現為佳。

三、中心學校辦公室團隊簡介

擔任計畫主持人、共(協)同主持人之師長，請提供簡歷於附件。

編號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專精領域及主要經歷與成就	參與計畫及工作項目之主要內容

四、聯盟中心、夥伴學校及連結在地產業簡介

參與學校/合作機構	主政單位	主要參與教師/專家	專精領域及特色	可提供本聯盟之主要服務及貢獻	備註 (異動情形)
○○○○ (中心學校)		○○系所○○ ○○系所○○			
○○○○ (夥伴學校)					

參與學校/合作機構	主政單位	主要參與教師/專家	專精領域及特色	可提供本聯盟之主要服務及貢獻	備註(異動情形)
○○○○ (夥伴學校)					
○○○○ (在地特色產業)					
○○○○ (在地特色產業)					

五、諮詢委員會成員簡介

編號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專精領域及主要經歷與成就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伍、全程計畫執行規劃

一、跨校聯盟基本執行模式

- 中心學校與夥伴學校連結在地特色產業於各項任務之分工及合作。
- 請說明企業與實創平臺結合程度。
- 內部控管機制：包括內部審查(自評)機制、教學成效與回饋精進之考核評估機制，如何決定課程模組、配套或推廣活動之主辦學校與經費額度，以及各校間之參與及分工情形等。

二、跨校聯盟及教學資源推廣規劃

- 請具體說明跨校聯盟之課程共授機制(圖表輔助說明為佳)。
- 請說明網路、實創平臺等教學資源與課程之支援模式，以及共享、協同運作之方式。
- 曾參與「教育部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之中心學校，請先就該計畫下已建置之實創平臺內容、目前運用模式進行條列式說明，再說明未來規劃。

三、跨校交流及成果推廣活動規劃

請說明中心學校與夥伴學校分享成果之方式，例如辦理跨校觀摩交流活動、主題競賽等。

四、聯盟中心及外部資源運用規劃

請具體說明外部資源投入項目、程度，以及聯盟中心與外部資源之合作構想。

陸、第1年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及其詳細執行規劃

一、主要工作項目彙總表

類別	主要工作項目	推動目的	負責單位	預期成效/產出項目
聯盟行政	例：聯盟工作會議	例：每月舉行一次，以了解各項工作之執行現況、困難及協調解決。	例：大學 (中心學校)	
課程(模組)教材發展				
建構實創平臺				
 套與推廣活動				
 其他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二、聯盟行事曆

年	月	日	工作摘要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三、課程規劃說明

- 請配合課程開設規範以及聯盟擇定之重點產業特性與需求，規劃相關課程模組(地

圖)且依照現有課程融入相關的技術內涵後，填列下表，並另以圖表及文字說明該重點領域及重大議題所須之智慧製造人才，以及應具備之專業科技知識及跨領域知識。

- 請自本計畫將如何串聯智慧製造、物聯網及巨量資料等領域進行說明。

課程屬性	技術內涵	開授學校	課程數
基礎課程	程式(C, C++, Python)寫作	中心學校/夥伴學校 校名：	
特色課程	機、電軟硬體整合	中心學校/夥伴學校 校名：	
	AI 技術	中心學校/夥伴學校 校名：	
智慧製造 PBL 課程		中心學校/夥伴學校 校名：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 「基礎課程、特色課程、智慧製造 PBL 課程」開設規範請參考徵件須知。

四、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

- 含聯盟中心學校及夥伴學校各類推廣交流活動。
- 為完整傳達計畫規劃概念，本表如有不足，請自行增設填寫欄位，或於表格下方輔以文字說明。

活動性質	活動名稱	活動目的與規劃摘要	預定辦理時間	主辦學校	承辦教師 (系所/姓名)
產學交流					
學術交流					
公眾推廣					
其他					

五、重要工作進度查核點

- 含聯盟中心學校及夥伴學校各項重要工作進度查核點。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事項	預定完成 時 間	查 核 點 概 述
		YY/MM	

柒、預期成果

聯盟中心預期成果(質化績效)	
一、全程計畫執行預期達到之效益	
二、分年計畫預期達到之效益	
三、PBL 產學(研)連結之效益	
本期計畫預期成果	
具體績效指標	預期達到目標值
課程模組規劃與教材發展	上課教材 件 實驗(習)教材 件 教具模組 件 實驗/實作手冊 件 教科書 件 數位教材 件 APP 件 其他：請自行列舉 開課試教次數： 課次 開課校數： 校 _____課程：__人次 _____課程：__人次
實驗室建置及實習成效	PBL 產學(研)連結：請自行列舉 實驗室採用比率：__時/週 採用實驗室的學生人數：__人
產學(研)連結	請自行列舉
學術交流	研討會、座談會、教師論壇等： 場 人次 其他：請自行列舉
成果推廣	短期研習課程： 場 人次 其他：請自行列舉
其他	(請自行填列)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預期目標值請依聯盟規劃自行調整。

捌、人力配置

計畫人力需求表

計畫名稱：

計畫期程：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申請日期：

計畫人力總數：__人

※請填寫包括所有計畫工作人員實際配置狀況，在本計畫擔任職務等說明。

本計畫擔任職務	姓名	單位	職稱	工作項目 (請依照職務工作 內容明確詳列)	需求說明 (請詳述)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玖、計畫經費規劃彙總表(包括所屬夥伴學校)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屬性	執行單位 (校別/系所別)	課程名稱	計畫總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學校自籌 (佔補助 經費10% 以上)	備註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費	設備費			
110	中心										
	夥伴 1										
	夥伴 2										
總計											

第二部分 (請中心學校填寫)

壹、中心學校基本資料 - ○○大學

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E-mail:		
	職稱:		傳真:		
 參與人員	服務單位	職稱	負責之工作(在本工作項目之職掌)		
經費需求(第1年) (單位:元)					
第1年經費	申請教育部補助			自籌款 (含業界贊助)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小計		
學校名/系所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E-mail:		
	職稱:		傳真:		



貳、課程規劃

一、課程(模組)總表

序號	課程(模組)名稱	負責開發學校/教師	課程模組目標、內容及授課時數	預期產出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第1年共計：發展__門專業導入模組，預期產出上課教材__件、實習教材__件、實驗/實作手冊__件、教科書__件(本)、數位教材__件、教具模組__件、APP__件、其他○○○__件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二、課程規劃說明

課程屬性	學校/系所 課程名稱/學分數 (請填系所正式開課的名稱，並括號註明學分數)	技術內涵	開課系/所	課程狀態	授課對象 (請填年級)	開課週期	□中心學校 □夥伴學校			平均修課人數
							開課時間	授課教師		
基礎課程		程式寫作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特色課程 27 25 24		機電整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智慧製造 PBL 課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新增課程」係指系所從未開授過，將透過本計畫補助第1次開授。



三、基礎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授課教師		授課對象	
開課時間	年 月~ 年 月		
課程目標：			
技術內涵：			
課程特色：			
課程內容：			
預期成果：修課人數：約__人，專題作品：__件。			
可共享（推廣）之教材產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如勾選有，請具體說明預計產出之教材形式、共享對象、方式。)			
授課進度			
週數	方式	內容	負責教師
第 1 週			
第 2 週			
...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四、特色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授課教師		授課對象	
開課時間	年 月~ 年 月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課程目標：			
技術內涵：			
課程特色：			
課程內容：			
預期成果：修課人數：約__人，專題作品：__件。			
可共享（推廣）之教材產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如勾選有，請具體說明預計產出之教材形式、共享對象、方式。）			
授課進度			
週數	方式	內容	負責教師
第 1 週			
第 2 週			
...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五、PBL 專題實作課程規劃

_____學校_____系所					
課程名稱	(請填系所正式開課的名稱)			課程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授課教師	○○○教師 (○○○學校○○○系(所))			連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上課課程，搭配實習
跨領域教師/業界專家	○○○ (服務單位：○○○ 職稱：○○) ※請務必註明應用領域專家或教師服務單位及職稱			連絡方式	電話： 傳真： e-mail:
先修課程				授課對象	
開課	預定開課時間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實習總時數	預估修課人數

規劃	___年___月		時/週		
預定 使用 教材	用途	教材名稱	教材來源(請註明所佔比重)		
			聯盟開發	自行編寫	現有出版品
	上課		%	%	%
	實習		%	%	%
	輔助		%	%	%

課程內容
(請視各系所教學能量規劃填寫，勿逕自聯盟所列參考大綱內容直接抄錄)

課程內容大綱	授課 時數	搭配實驗/實習項目	所需 時間	所需軟硬體教學設備

問題導向教學模式(Problem Based Learning, PBL)規劃

請針對下列項目進行說明：1. PBL 實作問題與「智慧製造」之關聯性 2. 專屬配合實創平臺(實作場域)之妥適性(如：空間大小、設備種類與數量、教學動線安排等) 3. 機械、電機、資通訊(含巨量資料)領域在 PBL 專題實作課程中所佔的百分比之妥適性? 不同領域間如何整合?(夥伴學校可共同參與授課，提供課程模組)。

產學(研)連結機制規劃

請說明業界夥伴於本課程提供之協助，包含：1.協助授課之公司名稱、2.產業實習、3.業師授課內容時數等相關規劃。

課程預期成效及成果

請說明內涵與數量,包含：1.與產業結合之實作示範作品、參展、實習或就業機會等 2. 產出教材與「智慧製造」之關聯性及品質（例如上課投影片、教學模型、App 軟體、可否推廣及共享模式等）3. 學生可習得之智慧製造技能。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參、建構實創平臺(特色實驗室)之規劃

一、建置規劃說明

請摘要說明系所將如何規劃建置特色實驗室，以支援課程的開授。



二、特色實驗室規劃

智慧製造跨校跨域教學策略聯盟計畫--實創平臺					
學校系所			重點領域		
實驗室名稱	○○○實驗室		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新設實驗室(____系所負責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實驗室(____系所負責管理)	
實驗室特色	主要適用對象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四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三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一、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主要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__%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__%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合作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實驗室負責教師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實驗室人力配置	實驗室空間	____坪 一次可同時上課的學生人數____人	
實驗室短期目標					
實驗室長期發展方向					
實驗室現有設備	1. xxxxxxxx (5 套) 2. xxxxxxxx (1 套)				
實驗室規劃支援之課程					
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	所需之軟硬體設備		建置規劃	

智慧製造跨校跨域教學策略聯盟計畫--實創平臺				
學校系所			重點領域	
實驗室名稱	○○○實驗室		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新設實驗室(_____系所負責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實驗室(_____系所負責管理)
實驗室設備採購規劃				
採購年度	設備名稱	規格摘要說明	數量	用途說明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三、建置後之推動及使用規劃

四、產學(研)連結合作模式

五、預期成效



肆、 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分項執行規劃（一活動填列一張表）

- 請依據所列各項活動之順序，逐一提供各活動之細部資料。
- 為完整傳達計畫規劃概念，本表如有不足，請自行增設填寫欄位，或於表格下方輔以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						
活動型式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演講 <input type="checkbox"/> 短期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座談會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論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基本資料						
主辦學校			協辦學校			
預定辦理時間			/機構			
主要承辦教師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聯絡人						
推動成員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負責之工作(在本工作項目之職掌)		
活動簡介						
活動目標						
活動流程與架構						
主要工作項目						
預期成果						
預定執行進度 (甘特圖)						



伍、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聯盟中心—○○大學)

學校系所	學校	系所	計畫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心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夥伴學校
年度計畫期程	年月日至年月日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E-mail		傳真		

一、計畫經費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項目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	學校自籌金額	合計(核定計畫金額)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合計			

二、經費項目及額度(含自籌款)

單位：新臺幣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經費項目	金額	說明
人事費		<p>• 本計畫得編列計畫主持人1名、協同主持人2名、專任助理1名及兼任助理2名之人事費用。</p> <p>1. 聘任兼任計畫主持人__人、兼任協同主持人__人、專任行政助理__人、兼任行政助理__人，本計畫人員共__人。</p> <p>2. 所編費用含薪資、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p> <p>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p> <p>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p> <p>5. 人事費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元。</p>
業務費		<p>1. 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包含：主持費、引言費、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諮詢費、臨時工作人員/工讀費等。</p> <p>2. 其他執行計畫所需費用，包含：印刷費、資料蒐集費、實驗材料費、膳費、保險費、雜支等。</p> <p>3. 臨時人員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以及相關費用之補充保費。</p> <p>4. 差旅費(含校外活動租車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以上請依實際編列需求增刪)</p> <p>5. 業務費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元。</p>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經費項目	金額	說明
設備及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備費由本部部分補助，學校自籌經費比例不得少於本部補助經費額度之 10%。 · 以採購本計畫相關教學設備為主，不得使用本部補助款採購一般、事務性及個人教學設備(如單槍投影機、實驗桌椅、印表機及個人電腦等)。 · 本項為購置耐用年限 2 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 1 萬元以上之設備。 1. 設備項目：_____、_____。 2. 設備及投資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 元。

合計

<p>補(捐)助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全額補(捐)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部分補(捐)助</p> <p>指定項目補(捐)助<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補(捐)助比率 %】</p> <p>政府經費辦理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入預算</p> <p><input type="checkbox"/>代收代付</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屬地方政府</p>	<p>餘款繳回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繳回</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p> <p>彈性經費額度：</p> <p><input type="checkbox"/>無彈性經費</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金額 2%，計_____元(上限為 2 萬 5,000 元)</p>
--	---

備註：

-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主持人：_____ 單位主管：_____ 會計單位：_____ 校長：_____



三、經費規劃明細表(含自籌款)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項目	金額	計算方式
人事費	金額	人事費項目明細
		本計畫得編列計畫主持人1名、協同主持人2名、專任助理1名及兼任助理2名之人事費用。 元 X 月 X 人 = 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元 X 2.11% X 月 X 人 = 元
人事費小計(A)		
業務費	金額	業務費項目明細
印刷費		核實報支
資料蒐集費		核實報支(以 30,000 元為限)
實驗材料費		核實報支
出席費		元 X 人次 = 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元 X 2.11% X 人次 = 元
講座鐘點費		元 X 人節 = 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元 X 2.11% X 人節 = 元
差旅費(含校外活動租車費)		元 X 人次 = 元 元 X 車次 = 元
工讀費		元 X 人日 = 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元 X 2.11% X 人日 = 元 元 X 人時 = 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元 X 2.11% X 人時 = 元
		依本部及所屬機關(構)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管理要點核實報支 - 午、晚餐每餐單價須於 80 元範圍內供應。 - 工作坊、研討、研習等課程配套活動：辦理半日者，上限 120 元/人日；辦理期程第 1 天(含 1 日活動)不提供早餐，上限 200 元/人日，第 2 天起，上限 250 元/人日。 - 計畫內部工作會、座談、諮詢等非對外公開活動，以 80 元/人次為原則。 元 X 人次 = 元
雜支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
(以上請依實際編列需求增刪)		
業務費小計(B)		
設備項目明細		



經費項目		金額	計算方式				
設備費及投資	使用課程	設備項目名稱	使用年限	單價	數量	總價	說明(規格)
	聯盟行政						
	○○○課程						
	實創平臺建置						
1.以採購本計畫相關教學設備為主，不得使用本部補助款採購一般、事務性及個人教學設備(如單槍投影機、實驗桌椅、印表機及個人電腦等)。 2.本項為購置耐用年限2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1萬元以上之設備。							
設備費小計(C)							
總計(A+B+C)							

註1：上列經費項目僅供參考，實際項目請依計畫需求編列。

註2：經費支用規範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



第三部分 (各夥伴學校皆需填寫一份第三部分完整項目)

壹、夥伴學校基本資料 - ○○大學

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E-mail:		
	職稱:		傳真:		
參與人員	服務單位	職稱	負責之工作(在本工作項目之職掌)		
經費需求(第1年) (單位:元)					
第1年經費	申請教育部補助			自籌款 (含業界贊助)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小計		
學校名/系所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E-mail:		
	職稱:		傳真:		

貳、課程規劃

一、課程(模組)總表

序號	課程(模組)名稱	負責開發學校/教師	課程模組目標、內容及授課時數	預期產出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習)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具模組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實作手冊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教材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APP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第1年共計：發展__門專業導入模組，預期產出上課教材__件、實習教材__件、實驗/實作手冊__件、教科書__件(本)、數位教材__件、教具模組__件、APP__件、其他○○○__件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二、課程規劃說明

課程屬性	學校/系所 課程名稱/學分數 (請填系所正式開課的名稱，並括號註明學分數)	技術內涵	開課系/所	課程狀態	□中心學校 □夥伴學校					
					授課對象 (請填年級)	開課週期	開課時間	授課教師	平均修課人數	
基礎課程		程式寫作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程式寫作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機電整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特色課程 資訊、生涯、智慧製造		AI 技術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期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學年開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開授	年 月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

※「新增課程」係指系所從未開授過，將透過本計畫補助第 1 次開授。



三、基礎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授課教師		授課對象	
開課時間	年 月~ 年 月		
課程目標：			
技術內涵：			
課程特色：			
課程內容：			
預期成果：修課人數：約__人，專題作品：__件。			
可共享（推廣）之教材產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如勾選有，請具體說明預計產出之教材形式、共享對象、方式。）			
授課進度			
週數	方式	內容	負責教師
第 1 週			
第 2 週			
...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四、特色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授課教師		授課對象	
開課時間	年 月~ 年 月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課程目標：			
技術內涵：			
課程特色：			
課程內容：			
預期成果：修課人數：約__人，專題作品：__件。			
可共享（推廣）之教材產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如勾選有，請具體說明預計產出之教材形式、共享對象、方式。）			
授課進度			
週數	方式	內容	負責教師
第 1 週			
第 2 週			
...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五、PBL 專題實作課程規劃

學校_____系所					
課程名稱	(請填系所正式開課的名稱)	課程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上課課程，搭配實習		
授課教師	○○○教師 (○○○學校○○○系(所))	連絡方式	電話： 傳真： e-mail:		
跨領域教師/業界專家	○○○ (服務單位：○○○ 職稱：○○) ※請務必註明應用領域專家或教師服務單位及職稱	連絡方式	電話： 傳真： e-mail:		
先修課程		授課對象			
開課	預定開課時間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實習總時數	預估修課人數

規劃	___年___月		時/週		
預定 使用 教材	用途	教材名稱	教材來源(請註明所佔比重)		
			聯盟開發	自行編寫	現有出版品
	上課		%	%	%
	實習		%	%	%
	輔助		%	%	%

課程內容

(請視各系所教學能量規劃填寫，勿逕自聯盟所列參考大綱內容直接抄錄)

課程內容大綱	授課 時數	搭配實驗/實習項目	所需 時間	所需軟硬體教學設備

問題導向教學模式(Problem Based Learning, PBL)規劃

請針對下列項目進行說明：1. PBL 實作問題與「智慧製造」之關聯性 2. 專屬配合實創平臺(實作場域)之妥適性(例如：空間大小、設備種類與數量、教學動線安排等) 3. 機械、電機、資通訊(含巨量資料)領域在 PBL 專題實作課程中所佔的百分比之妥適性? 不同領域間如何整合?(夥伴學校可共同參與授課，提供課程模組)。

產學(研)連結機制規劃

請說明業界夥伴於本課程提供之協助，包含：1.協助授課之公司名稱、2.產業實習、3.業師授課內容時數等相關規劃。

課程預期成效及成果

請說明內涵與數量,包含：1.與產業結合之實作示範作品、參展、實習或就業機會等 2. 產出教材與「智慧製造」之關聯性及品質（例如上課投影片、教學模型、App 軟體、可否推廣及共享模式等）3. 學生可習得之智慧製造技能。

※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為建議範例，實際情況依各校系所狀況填寫。



參、 配套及推廣交流活動分項執行規劃（一活動填列一張表）

- 請依據所列各項活動之順序，逐一提供各活動之細部資料。
- 為完整傳達計畫規劃概念，本表如有不足，請自行增設填寫欄位，或於表格下方輔以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						
活動型式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演講 <input type="checkbox"/> 短期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座談會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論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基本資料						
主辦學校			協辦學校			
預定辦理時間			/機構			
主要承辦教師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聯絡人						
推動成員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負責之工作(在本工作項目之職掌)		
活動簡介						
活動目標						
活動流程與架構						
主要工作項目						
預期成果						
預定執行進度 (甘特圖)						



肆、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聯盟夥伴一〇〇大學)

學校系所	學校	系所	計畫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心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夥伴學校
年度計畫期程	年月日至年月日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E-mail		傳真	

一、計畫經費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項目	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	學校自籌金額	合計(核定計畫金額)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合計			

二、經費項目及額度(含自籌款)

單位：新臺幣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經費項目	金額	說明
人事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計畫得編列兼任助理 3 名之人事費用。 1. 聘任兼任行政助理__人，本計畫人員共__人。 2. 所編費用含薪資、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 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 5. 人事費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元。
業務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包含：主持費、引言費、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諮詢費、臨時工作人員/工讀費等。 2. 其他執行計畫所需費用，包含：印刷費、資料蒐集費、實驗材料費、膳費、保險費、雜支等。 3. 臨時人員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以及相關費用之補充保費。 4. 差旅費(含校外活動租車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以上請依實際編列需求增刪) 5. 業務費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經費項目	金額	說明
設備及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採購本計畫相關教學設備為主，不得使用本部補助款採購一般、事務性及個人教學設備(如單槍投影機、實驗桌椅、印表機及個人電腦等)。 本項為購置耐用年限2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1萬元以上之設備。 3. 設備項目：_____、_____。 4. 設備及投資項目自籌款小計：_____元。
合計		

補(捐)助方式：

全額補(捐)助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是否

【補(捐)助比率 %】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納入預算

代收代付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無彈性經費

計畫金額2%，計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主持人：

單位主管：

會計單位：

校長：

三、經費規劃明細表(含自籌款)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項目	金額	計算方式
人事費	金額	人事費項目明細
		* 本計畫得編列及兼任助理 3 名之人事費用。 $\text{元} \times \text{月} \times \text{人} = \text{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text{元} \times 2.11\% \times \text{月} \times \text{人} = \text{元}$
人事費小計(A)		
業務費	金額	業務費項目明細
印刷費		核實報支
資料蒐集費		核實報支(以 30,000 元為限)
實驗材料費		核實報支
出席費		$\text{元} \times \text{人次} = \text{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text{元} \times 2.11\% \times \text{人次} = \text{元}$
講座鐘點費		$\text{元} \times \text{人節} = \text{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text{元} \times 2.11\% \times \text{人節} = \text{元}$
差旅費(含校外活動租車費)		$\text{元} \times \text{人次} = \text{元}$ $\text{元} \times \text{車次} = \text{元}$
工讀費		$\text{元} \times \text{人日} = \text{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text{元} \times 2.11\% \times \text{人日} = \text{元}$ $\text{元} \times \text{人時} = \text{元}$ 補充保費(雇主負擔): $\text{元} \times 2.11\% \times \text{人時} = \text{元}$
		依本部及所屬機關(構)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管理要點核實報支 - 午、晚餐每餐單價須於 80 元範圍內供應。 - 工作坊、研討、研習等課程配套活動：辦理半日者，上限 120 元/人日；辦理期程第 1 天(含 1 日活動)不提供早餐，上限 200 元/人日，第 2 天起，上限 250 元/人日。 - 計畫內部工作會、座談、諮詢等非對外公開活動，以 80 元/人次為原則。 $\text{元} \times \text{人次} = \text{元}$
雜支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
(以上請依實際編列需求增刪)		
業務費小計(B)		
設備項目明細		

經費項目		金額	計算方式				
設備費及 材料費	使用課程	設備項目名稱	使用 年限	單價	數量	總價	說明(規格)
	○○○課程						
	○○○課程						
1.以採購本計畫相關教學設備為主，不得使用本部補助款採購一般、事務性及個人教學設備(如單槍投影機、實驗桌椅、印表機及個人電腦等)。 2.本項為購置耐用年限2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1萬元以上之設備。							
設備費小計(C)							
總計(A+B+C)							

註1：上列經費項目僅供參考，實際項目請依計畫需求編列。

註2：經費支用規範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



附錄一、各主要參與人員簡歷資料

每人簡歷以二頁為限

(一) 個人資料

姓名 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	-----------------------

(二) 主要學歷

畢業學校	國別	科系別或主修學門	學位	起迄年月

(三) 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按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經歷開始填起)

服務學校	服務部門	職稱	起迄年月

(四) 近五年內曾講授過之課程

(五) 近五年內重要相關著作(請擇重要者列述至多五項即可)

(六) 近三年內參與教育部之相關教育改進計畫及擔任該計畫之職稱(請擇重要者列述至多五項即可)



(七) 近三年內參與教育部舉辦之相關競賽及獲獎情形(請擇重要者列述至多五項即可)



教育部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 夥伴學校配合推動同意書

(夥伴學校主持人如為系主任得免簽署)

依據教「智慧製造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聯盟計畫徵件須知」，本人

_____代表_____大學_____系
參與本計畫。

本系同意以_____為代表參加計畫，且了解本系僅
得推薦一位代表參與計畫。計畫通過後，本系願意提供相關資源，
並於行政作業上配合推動計畫。

學校 *系主任:

(簽名或蓋章)

